关于《遂平县加油站涉税数据管理云平台系统推广工作实施方案》的政策解读

为进一步规范成品油市场的税收秩序,加强行业税收管理，堵塞管理漏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三条规定，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成品油消费税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1号）和河南省政府生态环境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部署的要求，我县决定在全县范围推广使用“加油站涉税数据管理云平台”系统。为确保该系统顺利实施，切实把好税控、计量、防爆等关口，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化技术手段，充分结合我县加油站管理现状，在全县加油站部署使用涉税数据管理云平台系统，实现对成品油市场的立体管控，提升纳税遵从度，营造和谐的征纳税氛围。

二、实施步骤

（一）前期筹备。完成全县加油站情况的摸底调查，研究确定工作实施方案，确定技术提供方并做好实施前的准备工作。（二）召开动员会。召开由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及各加油站法人（业主）参加的动员会，宣传“加油站涉税数据管理云平台系统”，明确各成员单位的工作责任，发放“西平县加油站税控设备管理法律法规明白书”。（三）设备采购安装和系统试运行。(根据全县加油站实际情况，完成系统软件、硬件采购部署。完成设备安装、数据联调等工作。对获取的数据进行综合验证，确保数据的稳定、及时、可靠，为全面使用数据征税提供保障。完成对税控人员的培训。（四）测试计税。根据试运行阶段获取的数据信息，结合工作实际，对系统当前功能模块进行完善改进，为正式使用云平台计税做好准备。（五）正式投用。正式投入使用，全面开始计税。（六）总结验收。由联席会议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对整个项目的试运行情况进行总结验收。

三、组织领导

建立遂平县加油站涉税数据管理云平台系统推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副县长为召集人，县政府办副主任、县市场监管局、县税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财政局、县商务局、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自然资源局、县交通运输局、中石化遂平石油分公司等单位主要负责人，以及各乡镇（街道、管委会）乡镇长（主任）为成员，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县税务局，负责日常工作。其他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做好相关工作落实。

四、工作要求

加油站属易燃易爆单位，工作推进过程中，要把安全放在首位，应急管理、消防救援部门要靠前指挥，确保安全；各有关单位要在安全稳妥的基础上，加大力度，合力推进。

一是牵头负责，统筹实施。联系会议办公室负责联席会议的组织、联络和协调工作；负责研究并提出联席会议议题，做好会议筹备工作；负责协调、督促各成员单位履行工作职责，落实联席会议决定；负责汇总并通报各成员单位有关工作情况；完成联席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二是定期开会，协调推进。联席会议在云平台系统实施初期，每周召开一次，待全部安装完成后每月召开一次；全部运行实施后每季度召开一次，直至系统完全正常运行。遇有需要立即研究解决的问题时，可随时召开。三是分工协作，形成合力。各有关单位要对照职责分工，细化工作内容，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工作推进过程中要在安全稳妥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克难攻坚，强力推进。联席会议办公室要合理调度和安排人员，加强检查督导，确保圆满、高效完成推广任务。